

IAS Plus 最新资讯.

有关客户转让的资产的会计处理指引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IFRIC）于2009年1月29日发布了《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18号——客户转让的资产》（IFRIC 18），以解决资产接收方对“客户”转让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实务中多种不同的会计处理。IFRIC 18得出结论，当转让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项目就资产接收方而言满足资产的定义时，资产接收方应在转让日按公允价值确认该资产，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18号——收入》（IAS 18）将相应的贷项确认为收入。对于许多订立此类协议的主体而言，IFRIC 18可能导致递延确认收入或者增加收入确认的金额（取决于主体原本采用的会计政策）。

IFRIC 18将采用未来适用法适用于自2009年7月1日或以后日期收取的客户转让的资产。

范围

IFRIC 18适用于主体从客户取得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项目（或者用于建造或取得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项目的现金），随后必须使用该资产将客户接入指定网络和/或向客户持续供应商品或服务的所有协议。

在某些情况下，资产的转让方可能不是将持续获得商品和/或服务供应的一方。但是为简便起见，IFRIC 18将转让资产的主体称为“客户”。

例如，开发商建造一幢新的办公楼，办公楼内的变电站将在建造完成时移交供电商。供电商将使用该变电站向办公楼未来的租户供电。就IFRIC 18而言，进行转让的“客户”是开发商，虽然将使用变电站所供电力的“客户”是未来的租户。

IFRIC 18不适用于下述协议：

- 《国际会计准则第20号——政府补助的会计和政府援助的披露》（IAS 20）所定义的政府补助；或者
- 属于《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12号——服务特许权协议》（IFRIC 12）范围的服务特许权协议所使用的基础设施。

IFRIC曾考虑将IFRIC 18的范围延伸至涵盖其他类型的资产（如，无形资产）转让，但最后予以否决。但是，IFRIC并未禁止将IFRIC 18的应用类推至其他类型资产的转让。

IFRIC 18并未阐述客户对资产转让的会计处理。

IAS Plus 网站

已有超过七百八十万人次浏览

www.iasplus.com网站。我们的目标旨在成为互联网上最全面的国际财务报告信息来源。敬请定期查阅。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全球办公室
全球国际财务报告
准则领导人
Ken Wild
kwild@deloitte.co.uk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卓越中心

美洲
纽约
Robert Uhl
iasplusamericas@deloitte.com

蒙特利尔
Robert Lefrancois
iasplus@deloitte.ca

亚太地区
香港
Stephen Taylor
iasplus@deloitte.com.hk

墨尔本
Bruce Porter
iasplus@deloitte.com.au

欧洲—非洲
约翰内斯堡
Graeme Berry
iasplus@deloitte.co.za

哥本哈根
Jan Peter Larsen
dk_iasplus@deloitte.dk

伦敦
Veronica Poole
iasplus@deloitte.co.uk

巴黎
Laurence Rivat
iasplus@deloitte.fr

资产转让产生的收入确认的时间将取决于协议所包含的单独可辨认的服务。

一致意见

资产的确认

当被转让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项目满足《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下的资产定义时，接收该项目的主体应在其财务报表内确认该资产。IFRIC 18强调，主体必须控制资产才能对其进行确认，并指出所有权本身并不足以证明存在控制。

应基于对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考虑来确定主体是否控制被转让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例如，IFRIC 18指出，虽然主体可能无法自行决定被转让项目的使用目的，但如果主体有能力决定如何经营和维护该项目以及在何时重置该项目，则可以断定主体控制该被转让的项目。

初始确认时资产的计量

在主体确定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项目符合确认为资产的条件后，IFRIC 18要求主体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16号——不动产、厂场和设备》（IAS 16）确认该资产，因此该资产的成本在初始确认时应按公允价值计量。

收入的确认

IFRIC 18指出，属于IFRIC 18范围的交易是非类似性质的商品或服务的交换，因此产生的收入应按照IAS 18予以确认。收入确认的时间取决于主体为进行交换而同意向客户提供的项目——即，协议所包含的单独可辨认的服务。

如果协议仅包含一项服务（如，将客户接入公用事业网络，并就持续供应的商品或服务收取与其他客户相同的费用），则主体应根据IAS 18第20段，在服务履行时确认收入。如果识别出多于一项的服务，所接收资产的公允价值应在各项服务之间进行分摊，且应对每一项服务分别应用IAS 18的确认标准。如果持续提供服务是作为协议的一部分，则针对该服务确认收入的期间通常应根据与客户订立的协议条款来确定。如果协议并未指定特定的期间，则收入确认的期间不应超过用于持续提供服务的被转让资产的有用寿命。

IFRIC 18建议，如果将客户接入指定网络并且接入该网络代表针对该客户的可单独核算的价值，而接入该网络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主体将能够断定将客户接入该网络是一项单独可辨认的服务，因此是应确认收入的一个事项。

客户转让的现金的会计处理

当主体收到客户转让的现金时，必须首先确定该协议是否属于IFRIC 18的范围。如是，应如上所述分析转让的项目是否主体的资产；如果是主体的资产，应如何核算所履行交易的贷方。

生效日期和过渡性规定

IFRIC 18将采用未来适用法适用于自2009年7月1日或以以后日期收取的客户转让的资产。不允许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重述。

IFRIC 18可适用于在2009年7月1日之前进行的资产转让，前提是在进行资产转让之时，能够获得对此类转让应用IFRIC 18所必需的信息（包括公允价值信息）。主体必须披露首次采用IFRIC 18的日期。

若需获得有关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的更多资料，请登录我们的网站 www.deloitte.com。

德勤为各行各业的上市及非上市客户提供审计、税务、企业管理咨询及财务咨询服务。德勤成员所网络遍及全球 140 个国家，凭借其世界一流的专业服务能力及对本地市场渊博的知识，协助客户在全球各地取得商业成功。德勤 150,000 名专业人士致力于追求卓越，树立典范。

德勤的专业人士融合在以恪守诚信、卓越服务、同心协力和融贯东西为本的德勤企业文化中。德勤团队崇尚持续学习、愿意迎接挑战以及注重专业发展。德勤专业人士积极推动企业社会责任，建立公众的信任，为所在的社群带来积极的影响。

Deloitte (“德勤”) 泛指根据瑞士法律组成的社团性质的组织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德勤全球”)，以及其一家或多家成员所/公司。每一个成员所/公司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请参阅 www.deloitte.com/cn/about 中有关德勤全球及其成员所法律结构的详细描述。

本出版物仅包含一般性信息，其并不能构成会计、税务、法律、投资、咨询或其他专业建议或服务。本出版物不能取代此类专业建议或服务，读者不应依赖本资料中的任何信息作为可能影响其自身或者其业务决策的基础。在作出任何可能影响个人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请咨询合格的专业顾问。

虽已尽力确保本出版物中所含信息准确无误，但德勤不对该等资料作出任何保证，且德勤及任何相关实体不因任何人士或实体依赖本出版物所含的信息而承担任何责任。读者应自行承担因信赖本出版物内容而产生的任何风险。

©2009 德勤版权所有 保留一切权利。

由德勤创意工作室（伦敦）设计与编制。29221

